###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政局

浦民发〔2025〕25号

# 对浦东新区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075129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 钱丽敏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家门口养老服务和在地养老的思考和建议"的代表建议(第 075129 号)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浦东是上海老年人口总量最大的区,已进入深度老龄化社会。截至 2024 年底,全区户籍老年人口 113.87 万,占总人口的 33.47%;其中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 16.46 万,占老年人口的 14.45%。新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初步构建了体系化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大城养老"浦东样板。截至 2024年底,全区共有养老机构 182 家(包括长者照护之家 37 家),总床位 36203 张。全区共有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88 家,家门

口养老服务站 309 个,日间照料中心 139 家,老年人助餐场 所 351 个(其中社区长者食堂 55 个),老年活动室 1543 个,睦邻点 871 家,长者运动健康之家 21 个,社区养老设施面积已达到千人 51.8 m²。目前新区已形成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齐头并进协调发展的良好态势。

## 一、关于"依托功能性养老服务设施,为辖区内老年人提供最直接的专业养老服务"的建议

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是集专业照护、助餐服务、医养结合、健康促进、智能服务、家庭支持、养老顾问、精神文化支持等八大类 24 项服务功能于一体的"枢纽型"社区为老服务综合体,鼓励与社区生活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点、护理站或其他医疗设施、养老机构等服务设施同址或毗邻设置。目前,全区各综合为老服务中心一般通过公建民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并融合有能力和有资质的各类社会组织、机构,发挥优势,为老年人提供专业、综合的养老服务支持。新区每年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综合为老服务中心进行评估和指导,促进其按要求规范运营,更好发挥其作用。

二、关于"依托综合体服务和中心调度资源的能力,联动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家门口服务站点提供支持性服务"的建议

新区根据老年人口发展和分布密度等因素,积极打造 "15 分钟养老服务圈",在街镇辖区内构建"15 分钟养老 服务圈",实现设施可达、服务可及。在每个"服务圈"内, 重点依托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或分中心,辐射家门口服务站,让老年人就近获得养老服务。同时利用综合为老服务平台,统筹为老服务资源,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网络,促进服务与需求信息对接,提升养老服务综合管理水平中的作用,形成"一站式综合服务"、"一体化资源统筹"、"一网覆盖的信息管理"、"一门式的办事窗口"。

新区不断加强护理员队伍建设,对持证护理员、从事养老护理岗位满 10 年的养老护理人员等给予奖补。大力发展居家养老服务,对 60 岁以上低保、低收入等的老年人,以及 90 周岁以上老年人,根据不同年龄和身体评估等级,分别给予相应养老服务补贴,为老年人开展生活护理、助餐、助浴、助洁、助行、代办、康复辅助、洗涤、相谈、助医等"十助"服务,切实减轻家庭照料负担。目前新区每年享受居家养老服务补贴老人超过 2 万人,全区共有上门服务机构近 50 家。

### 三、关于"进一步做优老吾老计划,给到老年人及其家庭成员更多支持性服务"的建议

新区广泛开展家庭养老赋能服务,着力推进家庭照护能力提升项目"老吾老"计划,项目依托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服务机构,采用培训、入户指导等方式,为失能老年人家庭提供持续性支持服务,缓解家庭照护压力。2024年全区能力提升辅导 5.4 人次,实训 2.16 万人次,入户指导 1.62 万人次。同时,新区扩大家庭照护床位试点,让符合条件且有

护理需求的老年人在家中享受专业机构照护服务。截至 2024年,全区共有 38 家社区慢性病健康管理支持中心通过市级验收,标准化服务覆盖率快速提升,全区支持中心累计服务 47.1 万名居民,60 岁以上人群占比 82.66%。围绕"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采取咨询、健康大讲堂、义诊等"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开展老年健康宣传活动,向辖区内老年人及家属积极普及老年人慢性病预防、家庭救护知识、失能照护、安宁疗护等相关知识,取得较好成效。

下一步,新区将抓住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机遇期,聚 焦"15分钟养老服务圈",更加充分、均衡、优质、可持续 地开展养老服务,实现高品质养老设施供给、高质量养老服 务管理、高水平养老资源集聚、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加快 构建机构社区居家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持续优化大城养老浦东样板,稳步提升广大老年人的获得感、 幸福感、安全感。

感谢您对养老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浦东新区民政局 2025年4月29日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 成山路 990 号 301 室 邮编: 200125

联系人: 叶佩红 电话: 38583045

#### (此页无正文)

###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 区人大办、区政府办公室

浦东新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5月6日印发